

2023 年沈阳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我校 2022 年实际招收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9 人，2023 年招生人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计划数为准。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科学专门人才。

二、招生及学习方式

普通招考：面向所有符合报考条件的已获得硕士学位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及同等学力人员进行公开招考选拔博士生的招生方式。

学校招生录取的博士研究生为全日制学习方式，考生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类别。非定向就业类别考生录取后需要将全部人事档案转入学校，全日制学习；定向就业类别考生录取时需与工作单位及学校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人事档案不转入学校，但需全日制参加学习。

三、学习年限、学费及入学时间

非定向生基本学习年限为四年，定向生基本学习年限为五年。

学费：10000 元/年（最终标准以物价局批复的为准）

入学时间为 2023 年秋季。

四、专业简介

环境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 2012 年通过“服务国家特殊需求博士人才培养项目”，成为拥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一级学科。

结合国家和地方的实际需求，逐步形成了四个具有特色的培养方向：污染场地修复技术、污染场地修复材料与装备、污染场地再利用规划与设计、污染场地风险管理。

本学科坚持强化特色、突出重点，瞄准国内外学科的前沿，结合地方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对环境保护技术的需求，立足辽宁，辐射全国，以解决区域（辽沈地区）重大生态环境问题为目标，以城市、农村、矿区水-土污染环境介质为研究对象，应用生态学原理，结合环境工程措施开展科学研究，为我国生态环境科学研究提供原始积累，为地方环保提供高新污染控制技术和方法，为东北老工业基地环境改善与区域环境可持续发展培育高水平科研创新应用型人才。

本博士点共有专任教师 61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31 人；教授 35 人，副教授 21 人；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56 人。人才层次上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1 人，国务院特聘专家 2 人，省攀登学者 1 人，省特聘教授 1 人，省优秀专家 1 人，省百千万人才工程人才 9 人，省兴辽英才“青年拔尖”人才 2 人。

近年来本学科共承担国家重大、重点研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各级科研课题 170 项，累计科研经费 8500 余万元。获辽宁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沈阳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2 项。获省级本科生和研究生教学成果三等奖 2 项。近三年获批国家级大学生大创项目 4 项，省级大创项目 6 项，省级以上各种竞赛奖励 19 项。

五、培养方向

1. 污染场地修复技术：研究污染物在污染场地中的迁移转化和环境归属，研究污染物修复的物理、化学、生物综合调控机理，建立针对具体场地的高效低耗修复技术，优化修复工艺参数，研发基于不同目标的污染场地修复技术模式。

2. 污染场地修复材料与装备：设计研制能高效快速检测和去除污染物质的场地修复材料，评价修复材料的环境协调性和工程应用效果；开发适用于污染场地修复的技术装备，开展场地修复装备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分析。

3. 污染场地再利用规划与设计：研究降低和消除污染场地环境风险的土地空间整治规划设计技术，分析污染场地的二次开发功能类型，研究功能重构的土地空间利用技术；分析污染场地周边区域土地功能，研究污染场地区域规划布局与环境质量提升的土地利用格局的关联技术。

4. 污染场地风险管理：研究污染场地风险的诊断技术、评估技术和控制技术，制定风险管理规划，确定适当的风险管理措施；研究污染场地修复的最佳风险管理方法和适宜的污染场地修复标准，构建可持续性的污染场地修复管理体系。

六、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行端正，遵纪守法。

2.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境外获硕士学位者须在现场确认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应届硕士毕业生（国家学历教育硕士生且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获得学士学位 6 年以上（含 6 年，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算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还须具备下列条件：

（1）获得学士学位后在拟报考的学科、专业或相近的领域工作六年或六年以上（从

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

- (2) 从事与报考专业相近的工作；
 - (3)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在拟报考学科领域具有较丰富的成果；
 - (4) 根据培养目标的需要，学科或导师对考生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标准。

七、报名程序

1. **网上报名。**所有考生都应严格按照网报流程进行信息录入、上传电子照片（近期正面免冠 2 寸彩色电子照片）。考生须认真核对网上提交的报名信息，如因提交信息有误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时间：2023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20 日

网址：<http://yz.chsi.com.cn/bsbm>

2. **网上确认。**考生须在 2023 年 4 月 25-26 日 <http://yz.chsi.com.cn/bsbm> 进行网上认、资格审查，递交报考材料。**逾期未进行信息确认者其网报信息无效，无法安排考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取消考试资格。**

网上确认须提交的具体材料如下：

考生提交的材料请按如下顺序合并成 1 个 PDF 文件后上传至 sydxzyzb@163.com 邮箱，邮件主题以“考生姓名+博士报名资格审查材料”进行命名。

(1) 网报生成的《报名信息简表》一份（请考生本人签字确认，应届生所在学校盖章，往届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盖章并签署意见）；

(2) 《沈阳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情况记录表》（下载方法：登陆沈阳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招生工作-博士招生-相关下载）

(3)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 专家推荐书两份（副教授及以上职称）；

(5) 近期一寸免冠照 1 张。

(6) 往届硕士生：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清晰可查并在查询期间内）、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清晰可查并在查询期间内）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二维码清晰可查并在查询期间内）；

(7) 应届硕士生：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清晰可查并在查询期间内）、研究生证、硕士期间《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二维码清晰可查并在查询期间内）、硕士成绩单（须加盖毕业学校成绩管理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原章）及复印件各一份；

(8) 获得国外学历学位人员：各阶段“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9) 同等学力考生：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及复印件、本科期间《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清晰可查并在查询期间内）、工作证明、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报考学科领域的研究成果证明材料及复印件各一份。

八、打印准考证

考生应当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6 日期间，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 A4 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九、考试安排

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

1. 初试

初试时间：2023 年 5 月 6 日-5 月 7 日上午，具体安排详见准考证。

初试科目：政治理论课（获得硕士学位者和应届硕士毕业生免考）、英语、两门业务课。考试采用闭卷笔试的方式，每门科目考试时间为 3 小时。

2. 复试

复试时间：2023 年 5 月 7 日下午-5 月 8 日，具体安排详见准考证。

复试方式为面试。主要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测试外语听力、口语能力和专业外语水平考，考查考生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等。复试须有详细记录，并由复试小组给出评语和成绩。

复试阶段对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笔试）报考专业的两门硕士学位主干课程。考试采用闭卷笔试的方式，每门科目考试时间为 1.5 小时。加试科目成绩和复试成绩不及格的考生，不予录取，时间另行通知。

参加复试考生需携带如下材料：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要求同上）和硕士学位论文及其评议书（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论文大纲）、自我评价材料；公开发表（出版）的论文（专著）、学习（工作）中获奖证书等材料。复试小组将对以上申请材料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作为考核和录取的重要依据。

十、体格检查

体检工作在入学后统一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录取原则

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综合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全面考核，择优录取。

十二、其他

1. 考生在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填报的所有个人信息必须准确、详实；所提供的学历和学位证书以及其他相关证明必须真实。因提供虚假和错误的信息或材料而造成取消报考资格或录取资格等相关后果，考生自负。

2. 考生与定向就业培养单位或服务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纠纷而造成不能录取的后果，招生单位不负责任。

3. 在录取前，学校与定向培养博士生所在单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按教育部规定向存档单位调取非定向博士生档案。

4. 招生简章如有内容与教育部最新政策不符的，按教育部的新政策执行。

十三、联系方式

电话：024-62266962

地址：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 54 号（沈阳大学研究生院）

沈阳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yjs.syu.edu.cn/>

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责任学院 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	拟招生 人数	招生 导师	考 试 科 目	学制 (年)	学费 (元/年)
环境学院	083000 环境科学 与工程	01 污染场地修复技术	以下达 为准	王英刚 杨新瑶 陈苏 张鸿龄 罗庆 宋晓明	①0001 思想政治理论 (已获硕士学位者和应届硕士毕 业生免试) ② 1001 英语(无听力) ③ 2001 环境化学/2002 环境管理与 规划(二选一) ④ 3001 风险分析与管理/3002 环境 水文地质学(二选一)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三选二): ①4001 环境监测 ②4002 环境土壤学 ③4003 水文地质学基础	非定向生基 本学习年限 为四年,定 向生基本学 习年限为五 年	10000
		02 污染场地修复材料与装备	以下达 为准	杨新瑶 王建明 贺春林 马国峰 孙彬 赵宏伟 张钧			
		03 污染场地再利用规划与设计	以下达 为准	王晓初 程全国 刘晓			
		04 污染场地风险管理	以下达 为准	赵彦志 王明友 王晓初 王淑梅 程全国 周乐 冯典兴 刘洋			

博士研究生参考书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参 考 书 目
1001	英语	无指定教材
2001	环境化学	《环境化学》（第二版），戴树桂，高等教育出版社，2006
2002	环境管理与规划	《环境管理与规划》，孙翔，南京大学出版社，2018年第1版
3001	风险分析与管理	《化学品风险评估》，作者：（荷）C.J.范莱文 著 《化学品风险评估》译组译，出版社：化学工业出版社，2010
3002	环境水文地质学	《现代水文地质学》林学钰等著，2005年，地质出版社
4001	环境监测	《环境监测》，奚旦立，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第5版
4002	环境土壤学	《环境土壤学》陈怀满等著，科学出版社，2020年第3版
4003	水文地质学基础	《污染水文地质学》（第2版） [Contaminant Hydrogeology]; [美] 费特 著；周念清，黄勇译, 2005